

浙江锦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锦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在公司召开。公司现有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婷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表决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报的议案》，

同意票数为3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锦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16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锦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8月18日